



壹、114 年份之大專校院道路交通死亡及受傷事故情形：

一、114 年大專校院學生交通事故死亡及受傷件數與 113 年同期相較，整體事故情形說明如下：

(一)大專校院學生交通意外死亡案件，較 113 年同期減少，下降幅度為 12%。

(二)大專校院學生交通意外受傷案件，較 113 年同期減少，下降幅度為 8%。

(三)涉及機車之死亡事故，較 113 年同期減少，下降幅度為 7%。

(四)114 年 12 月單月即發生學生交通死亡事故，占全年死亡案件比例偏高，顯示歲末及假期期間學生交通風險明顯升高，其中以他撞事故最多；事故多發生在假期及白天時段，以假期、白天（上午 6 時至下午 18 時）最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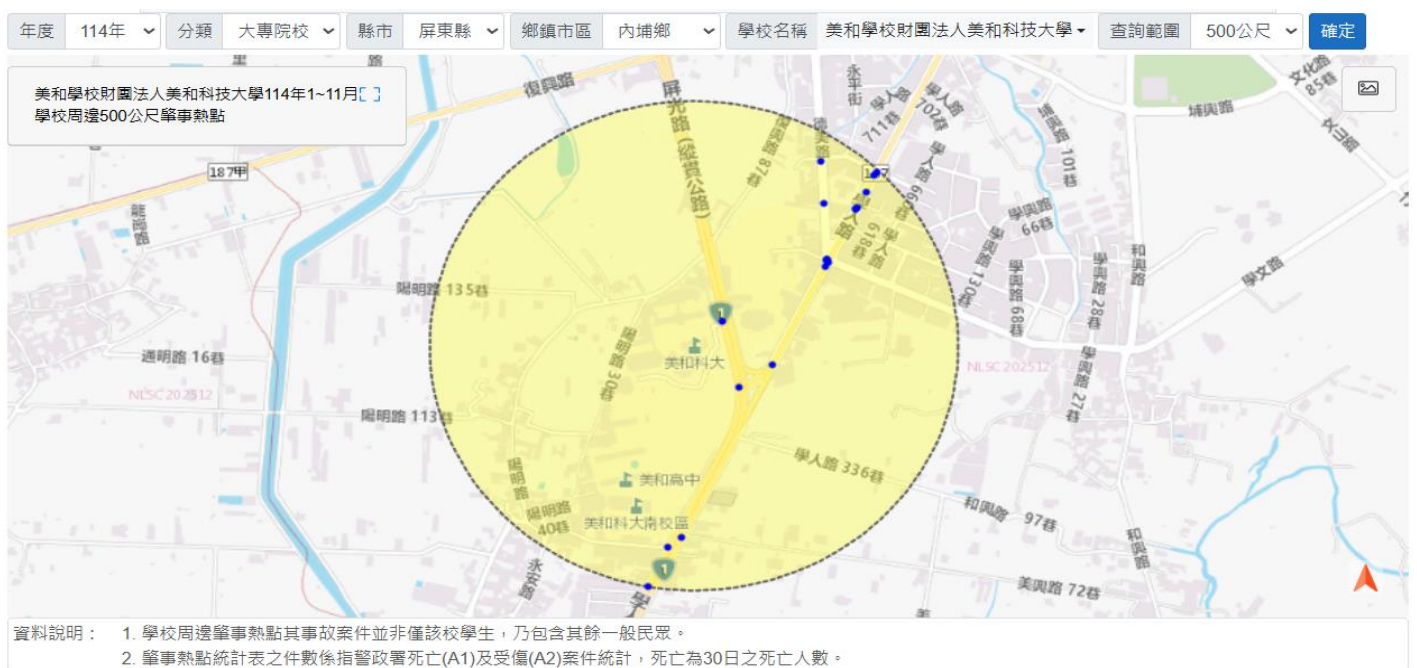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為降低事故發生風險，請加強對學生(同學)之交通安全提醒與宣導，重點如下：

(一) 學生結伴出遊時，應提醒其行經路段或路口須減速慢行，注意來車，避免與其他用路人發生碰撞；機車族群務必全程配戴合格安全帽，並持續強化宣導「危險感知能力」、「路權觀念」及「注意車前狀況」、「切勿無照駕駛」等正確駕駛觀念，以提升行車安全。

(二) 鑑於每學期開學 1 個月為學生交通事故高風險期，請各系運用各項集會時機，針對重點族群(大一新生、外籍生、打工族群)，辦理交通安全宣導活動，藉由案例分享與實境模擬，加深學生對交通安全規範認知。

貳、道安儀表板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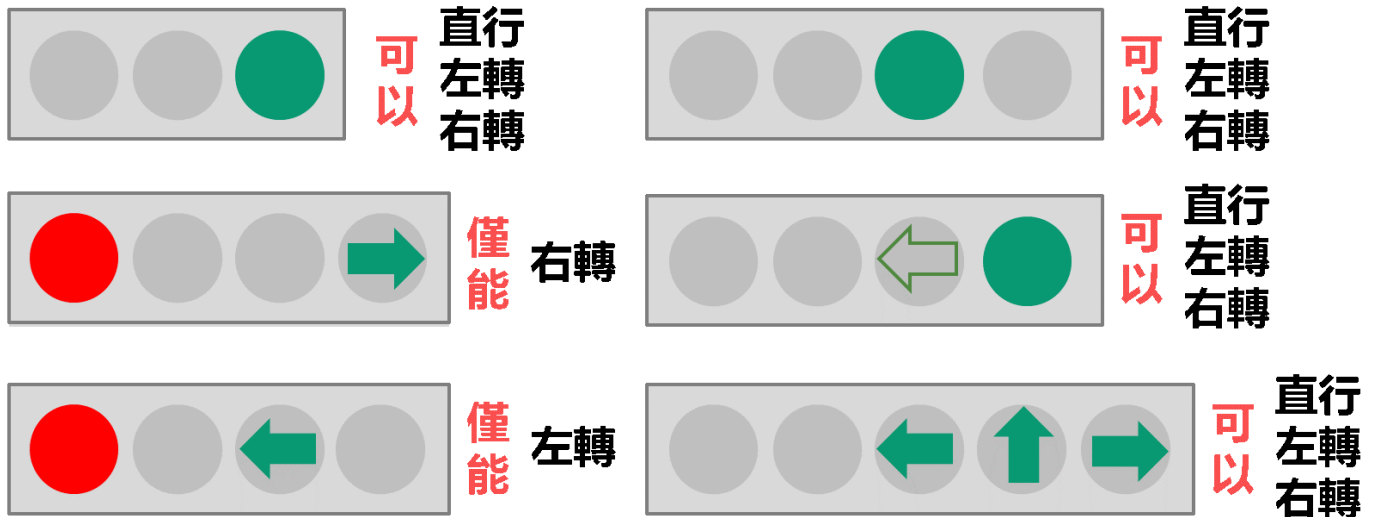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學校周邊肇事熱點：



肇事地點排行				
項次	地點	件數	死亡	受傷
1	學人路(屏東縣內埔鄉)	6	0	14
2	德美路、學人路、學興路	6	0	8
3	學人路、學人路660巷	2	0	4
4	屏光路	1	0	2
5	德美路	1	0	2
6	永平街、無名、德美路	1	0	1
7	屏光路、學人路	1	0	1
8	陽明路、學人路	1	0	1
9	學人路、學人路250巷	1	0	1

參、交通標誌-紅綠燈怎麼走：

紅綠燈號大破解！



肆、一年闖紅燈等違規達3次強制道路交通安全講習：

- 一、行近鐵路平交道，不將時速減至15公里以下。
- 二、行近未設行車管制號誌行人穿越道，不減速慢行。

- 三、行經設有彎道、坡路、狹路、狹橋或隧道標誌路段或道路施工路段，不減速慢行。
- 四、行經設有學校、醫院標誌路段，不減速慢行。
- 五、未依標誌、標線、號誌指示減速慢行。
- 六、行經泥濘或積水道路，不減速慢行，致污濕他人身體、衣物。
- 七、因雨、霧視線不清或道路上臨時發生障礙，不減速慢行。
- 八、支線道車不讓幹線道車先行。
- 九、少線道車不讓多線道車先行。
- 十、車道數相同時，左方車不讓右方車先行。
- 十一、行經有燈光號誌管制交岔路口闖紅燈。

伍、 交通安全五大守則：

一、安全守則一，「孰悉通行路權、遵守交通法規」。

以最常見的交岔路口事故為例，車輛行經無號誌交岔路口看到停車再開標誌或「停」標字，代表在支道，且要明確做停車再開的駕駛行為，讓幹道車先行。如行經閃光號誌路口看到閃光紅燈，代表在支道，且要明確做停車再開的駕駛行為，讓幹道車先行。

二、安全守則二，「我看得見你、你看的見我」。

交通事故的發生，因你我雙方彼此未看清楚。因此要讓自己(車)被對方人(車)清楚的看見。例如穿戴鮮豔的衣帽，行車開大燈，以提高自己的顯著性。讓別人有足夠的時間看見你，不要從路邊或巷道突然闖出。讓別人能從夠遠的地方看見你，注意來車視線是否被擋住。行經交岔路口時，放開油門、減速慢行，讓別人來得及反應。變換車道時，先打方向燈提醒周遭車輛，讓別人預知。左(右)轉時，提前於 30 公尺前變換至最左(右)側車道再轉彎。不搶黃燈、不闖紅燈，排除可能不被他車看到的危機。

三、安全守則三，「安全空間的觀念」。

安全空間就是：不作沒有絕對安全把握的交通行為，只要猶豫一定說「不」，讓它成為一種自然反射習慣。例如行近路口要轉彎時，看到對向車輛不斷直行而來，而自己沒有絕對安全通過的把握，就應該停等，讓對向車先行通過，因為此時如果採取行動強行通過，發生事故的機率極大。猶豫當下的最安全作法，乃是採取「不通過，再等」。從小就要訓練並建立「當心中猶豫，就要說不」的用路好習慣。駕駛人隨時保有更多的安全空間，交通將有更高的安全保障。

四、安全守則四，「利他用路觀」。

交通事故，多是用路人的不在意所造成。因此要透過教育與宣導，從小培養國民利他的用路觀。1、不作危害他人交通安全之用路行為。例如不打方向燈就任意變換車道、貪圖方便的逆向行車及斜穿路口。2、不作妨礙他人交通方便之用路行為。例如交岔路口 10 公尺內任意停車、占用車道停車。3、維護道路交通秩序與安全是我的責任。4、國民的安全用路文化是需要日積月累改造的。

五、安全守則五，「防衛兼備駕駛的習慣」。

不作道路交通事故的製造者，也不成為無辜的受害者。「防衛兼備」是具備預防與保衛雙重功能的用路行為。交通事故之發生原因中，90%與路人的生理與心理有關。因此駕駛人要集中精神開車、隨時掌握安全剎車距離內之景物及其動向、絕對遵守路權且不強迫他人讓車、視線不佳時絕不冒進。建立專心且隨時用心觀察周遭路況之用路好習慣，注意車流與前車動態。許多事故的發生均有先機可循，學習預知危險、掌握並提前行動。例如遇前方有大型車輛行駛時，宜保持距離增大視野，以應付前方及兩側隨時出現的突發狀況。隨時注意道路之邊線，道路邊線出現缺口時表示該處將有人車出入，宜減速並加以注意。車流減速時，請不要匆忙變換車道，以便讓自己與別人均有足夠的時間與空間應付危險。

陸、行人「停、看、聽」；車輛「慢、看、停」：



柒、校內交通安全要求事項：

- 一、三段交通導護期間(早上 07:30-08:00；中午 11:40-12:00；放學 16:30-16:40)，為了確保人車分道，保障行人安全，**不開放使用行人穿越道**，急著穿越道路的師生請使用天橋通過，或者請至陰涼處稍等。

- 二、機車騎進校區僅限可通行區域，如北校區僅限右轉進車棚，南校區僅限車道進入停車場，其他教學區域、運動場…等均不可進入，請務必遵守，以免影響安全。
- 三、進出校區務必戴好安全帽，距離不是問題，即使北、東校區或只是到對面買東西，只要摩托車啟動，就是要戴安全帽，這是為了大家的安全。
- 四、在停車場內請按規定停放車輛，不要為了自己的便利，影響了公眾的權益。
- 五、車輛接近與進入校區時，請減速慢行，確保行人安全。
- 六、南校區人車分道：

南校區人車分道管制措施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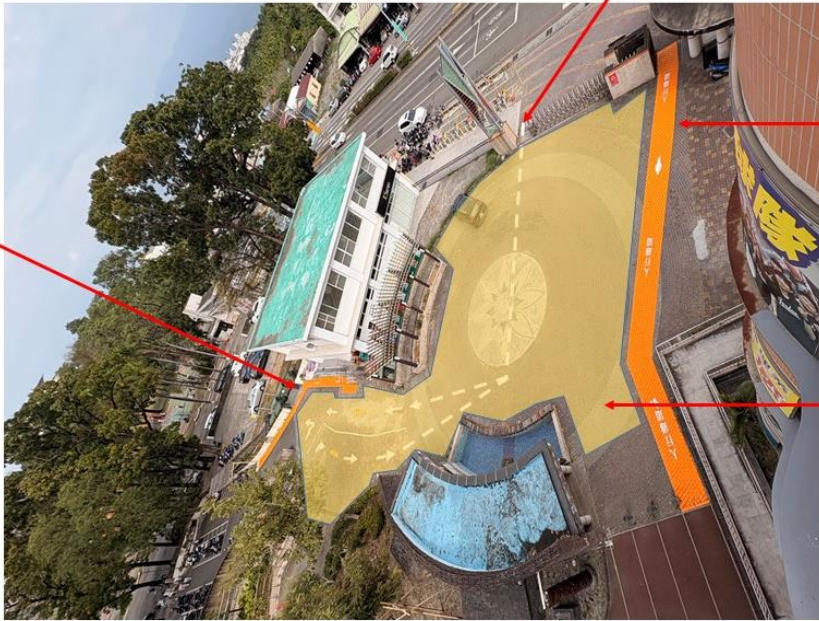
徒步行人進出通道

各式汽車進出通道

備註
為確保行車通暢及購證師生權益
請配合每日教官(警衛)檢查車證

騎乘機車進出通道

徒步行人進出校園動線



騎乘機(腳踏)車進出校園動線

徒步行人進出校園動線

徒步行人請勿進入黃色範圍

來往民生大樓及美和大樓間，請使用跑道通行，並應注意運動人員，確保安全。